附件2

龙华区突出贡献人才人选申请表

姓 名：

工作单位：

申请方式：□部门推荐 □行业推荐 □专家推荐 □个人自荐

深圳市龙华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年9月

填 表 须 知

 1、本表由深圳市龙华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提供。

2、本表须由组织填写，或由本人如实填写并经组织审核， 其中出国（境）在外人员一律由组织填写本表。

3、表内项目本人没有的，一律置空。

4、表中各项严格按照规定的字数填写，不得超长。

5、申请方式从部门推荐、行业推荐、专家推荐三选一即可。

6、填表前须认真阅读《填表说明》。

填表说明

1、姓名：用字要固定、规范，长度在2－10个汉字之间，超过10个汉字的，应做压缩处理。

2、出生日期：用公历，并用“.”分隔年、月、日，如1986.03.01。

3、籍贯：填写至县。

4、学历：国家承认的最高学历。

5、学位：国家承认的最高学位。

6、毕业时间：最高学历毕业时间，填至月，如1964年5月毕业填写1964.05。

7、毕业学校：最高学历毕业学校。文化程度、学位、毕业时间和毕业学校应相互对应。

8、从事行业：指现正从事的行业。

9、工作单位：指候选人所在的工作单位名称（以单位公章全称为准）。

10、工作时间：指参加工作的起始时间，填至“月”，如1965.09。

11、单位类别：填写下列类别之一：企业/事业

12、单位性质：填写下列性质之一：国有/民营/合资/外资/其它。

13、党政职务：指现正在担任的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等情况。

14、人才类别：指相关人才称号。

15、获奖情况：填写获国家、省、市、区的获奖情况。

16、突出贡献事迹：指作出的突出贡献、学术技术水平和取得的经济、社会效益（限500个汉字，含标点）。

17、照片规格：两寸数码免冠彩色头像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政治面貌 |  | （照片） |
| 性别 |  | 出生日期 |  | 籍贯 |  |
| 民族 |  | 工作时间 |  | 学历 |  |
| 毕业学校和时间 |  | 所学专业 |  |
| 从事行业 |  | 学位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职称/职业资格 |  | 单位性质 |  | 单位类别 |  |
| 党政职务 |  | 联系电话 |  | 人才类别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主 要 工 作 经 历 |
|  |
| 突出贡献事迹（限500字以内） |
|  |
| 市级以上奖励及荣誉情况 | 奖励种类 | 获奖项目 | 等级 | 排名 | 年度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专利及获奖情况 | 专利种类 | 专利名称 | 是否授权 | 年度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发表论文或出版著作情况 | 涉及领域 | 论文/著作名 | 收录期刊/发行出版社 | 发表时间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申报人承诺 |
| 本人申报突出贡献人才，承诺提交的申报材料内容全部属实；如有虚假，责任概由本人承担，特此声明。申请人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
| 本单位同意 同志申报突出贡献人才，该同志提交的申报材料均已通过本单位审核。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部门或行业推荐（如有） |
| 本单位推荐 同志申报突出贡献人才，该同志提交的申报情况属实。推荐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专家推荐（如有） |
| 本人自愿举荐 同志申报突出贡献人才，该同志提交的申报情况属实。举荐人（签名）： 年 月 日 |
| 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意见 | 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